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防 疫 須 知※※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國內郵簡

平信	
限時	
掛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啟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證券代號：2836 614

112-1

出席證號碼：

61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地點：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366號2樓(H2O水京棧國際酒店宴會廳)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2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股東印鑑之指派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普通股股數：
甲種特別股股數：

※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出席者視為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甲種特別股無表決權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5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發放甲種特別股股東比照股息率以其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改選第15屆董事案。
7.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一、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一二五四七三三。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經查證屬實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以誠為本 以心待客❤

61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印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一	電話二
外國股東應加填國籍/註冊地：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變更或更正欄 通訊處		電話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1.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股務代理部。
2.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貴股東權益。
3.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61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增資股票集保帳簿劃撥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集保帳號(限本人) 原登記			
集保帳號(限本人) 變更(新開)	券商代號(4位)	帳號(7位)	
聯絡電話		原留印鑑	

※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及蓋妥原留印鑑於民國112年5月25日前寄回，請填寫本人之集保帳號。

一、依規定自民國九十五年七月起增資新股皆採無實體發行新股，除有未繳稅款之情形外，新股發放時將劃撥至貴股東之集保帳號。
二、有關本年度劃撥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辦理劃撥之依據。若貴股東無回函填發帳號時，將採由集保公司於除權基準日時所提供之資料，依主帳戶（最新異動：含交易、基本資料…等更新)之集保帳號辦理劃撥。
三、如有畸零股款將提供為帳簿劃撥之手續費。

61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2年現金股利匯款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貴股東之匯款銀行如為"元大銀行"者，免扣匯款手續費10元＊＊	
郵局(700)	局(7位號)	帳(7位號)	原留印鑑

※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及蓋妥原留印鑑於民國112年5月25日前寄回，請填寫本人之存款帳號。

一、上列帳號若為股東回函登記者，確認無誤免寄回，若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僅供參考。匯款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
二、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含交易、基本資料…等更新)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AW 1120426A

(本書需正面朝選股者，感按信函交付郵寄)
郵局內部有限公司 感按信函交付郵寄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可免貼郵票 感按信函交付郵寄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0111號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信 掛號 0711020553569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地址：

寄件人姓名：

電話：

請貼郵票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61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收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2年5月2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整，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366號2樓(H2O水京棧國際酒店宴會廳)，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報告111年度營業概況。2.111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及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3.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二)承認事項：1.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11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發放甲種特別股股東比照股息率以其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2.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4.改選第15屆董事案。5.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二、股利分配主要內容：
(1)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新台幣359,504,330元，每股配發0.3元（即每仟股配發30股）。
(2)甲種特別股以其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31,000,000元，每股配發0.775元。

三、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名額為12席（含獨立董事4席）。

四、董事候選人名單：

董事候選人名單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高雄市政府代表人：鄭美玲、2.高雄市政府代表人：陳勇勝、3.高雄市政府代表人：黃俊傑、4.劉鴻陞、5.晉禾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蔡永裕、6.晉禾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立芷、7.晉禾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勝琛、8.川圃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陳建甫	1.連立堅、2.汪渡村、3.盧貞秀、4.李春宗

如欲查詢上述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逕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

五、本次討論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解除，係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於股東會討論本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範圍與內容。

六、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寫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七、**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八、**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4月24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九、**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十、**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4月25日至112年5月2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請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十一、**依本公司章程及甲種特別股發行條件之規定，甲種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故本次股東會甲種特別股股東針對此次股東會議案無表決權。**

十二、**本公司如因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AW 1120426A